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4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
获国家能源局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5月21日，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龙公司”）收到《国家能源局关于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国能发煤炭【2018】37号，以下简称“《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核准批复》”），同意新龙公司下属梁北煤矿生产能力由90万吨/年改扩建至240万吨/年。

一、《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核准批复》的主要内容

（一）为推进河南大型煤炭基地建设，保障能源稳定供应，优化煤炭产业结构，同意实施煤炭产能减量置换，建设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

项目单位为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禹州市境内。

（三）梁北煤矿生产能力由90万吨/年改扩建至240万吨/年，配套扩建选煤厂。矿井采用立井开拓方式，新建北进风立井和北回风立井，通风系统采用分区式。矿井达产时布置2个大采高综采工作面。井下煤炭运输采用带式输送机，辅助运输采用电机车牵引矿车。煤炭洗选采用无压三产品重介旋流器分选+粗煤泥干扰床分选机分选+细煤泥浮选工艺。双回路电源引自钧州220千站和锦瑞110千伏变电站。

（四）项目总投资22.27亿元（不含矿业权费用），其中，资本金6.69亿元，占总投资的30%，由项目单位以企业自有资金出资；资本金以外的15.58亿元，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五）项目投产后按240万吨/年进行煤矿产能登记公告，不得

批小建大、超能力生产；项目移交生产后 5 年内不得通过生产能力核定扩大生产规模。

二、梁北煤矿基本情况

新龙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8 月 1 日，位于河南省禹州市梁北镇，注册资本 21,225.50 万元，该公司主体为梁北煤矿和梁北选煤厂，其中，梁北煤矿总投资 4.90 亿元，1992 年 8 月开工建设，1994 年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缓建，1997 年 7 月复工，2003 年 10 月进行试生产，2004 年 12 月正式达产，装备一个综采工作面，煤种为瘦煤，年设计生产能力 90 万吨，目前地质储量 2.50 亿吨，可采储量 1.33 亿吨。

自矿井投产以来，新龙公司效益良好，其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总额	3,368,330,181.94	3,159,598,870.49	3,190,629,381.80	3,055,494,464.33
负债总额	2,943,098,546.00	2,729,992,173.25	2,417,799,971.97	2,279,533,640.97
应收款项总额	110,572,198.56	312,096,927.39	283.86	28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16,602,522.24	429,606,697.24	763,839,465.41	775,960,823.36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928,546,739.22	928,546,739.22	773,698,671.06	773,698,671.06
营业利润	292,984,884.38	292,484,900.73	68,332,275.03	120,281,36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7,218,337.19	218,101,154.24	63,498,293.40	76,311,41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84,015.01	707,011,743.37	850,510,931.91	808,463,530.98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开始筹备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拟将其年设计生产能力由 90 万吨/年改扩建至 240 万吨/年；2009 年，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列入平顶山矿区煤炭建设发展规划，并获国家发改委批复；2010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批准同意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开展前期工作；2011 年 11 月，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国家环

保部批复；2017 年 4 月，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的产能减量置换方案获国家发改委批复；2018 年 1 月，项目用地预审获国土资源部批复；2018 年 4 月，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安全核准获国家安监总局批复；2018 年 5 月，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获国家能源局核准批复。

根据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梁北煤矿改扩建可行性研究报告》，按产品综合售价 538.29 元/吨（不含税）测算，可实现营业收入 8.07 亿元/年、净利润 2.15 亿元/年，预计项目投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2.74%，项目投资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10.39 年，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满足且高于行业的基准要求，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财务生存能力。

备注：煤炭行业具有周期性特征，产品售价波动较大，新龙公司主要产品瘦精煤 2016 年度平均售价为 629.49 元/吨（不含税），2017 年度平均售价为 1,082.79 元/吨（不含税）。

四、备查文件

1、国家能源局出具的《关于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国能发煤炭【2018】37 号）；

2、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梁北煤矿改扩建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4 日